

广东金达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8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书面通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钱丹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3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尹旗峰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出的另外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经核查，尹旗峰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任职资格。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人员签字确认的《广东金达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广东金达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